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e**

寰宇

**UNIVERS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寰宇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6)

- (1)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2) 非執行董事退任；  
(3)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4)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5)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寰宇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項目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省覽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之董事會報告書與核數師報告書。	298,916,757 (100%)	0 (0%)

項目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A)	(i) 重選林小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298,916,757 (100%)	0 (0%)
	(A)	(ii) 委任鄭露儀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98,916,757 (100%)	0 (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298,916,757 (100%)	0 (0%)
3.	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98,916,757 (100%)	0 (0%)
4.	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決議案所述，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10%之股份。		298,916,757 (100%)	0 (0%)
5.	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決議案所述，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新股份。		298,916,757 (100%)	0 (0%)
6.	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決議案所述，於根據上述第5項決議案下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中加入所購回股份之數目。		298,916,757 (100%)	0 (0%)
7.	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7項決議案所述，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之10%計劃上限。		298,916,757 (100%)	0 (0%)

由於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故此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均正式獲股東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33,322,276股。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533,322,276股，佔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00%。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其有意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為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票之監票員。

## **非執行董事退任**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陳紹光先生（「陳先生」）退任且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因此，彼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存在任何分歧，及並無任何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陳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林永泰先生（「林先生」）退任且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因此，彼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存在任何分歧，及並無任何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林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彼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有關林先生退任後董事委員會之組成，請參閱下文「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一段。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林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鄭露儀女士（「鄭女士」）於緊隨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女士，61歲，於一九七八年至一九九二年受僱於香港政府為行政主任，並曾於多個政府部門工作，包括民政事務總署、社會福利署、政府總部及行政立法兩局議員辦事處（現稱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而彼之最後職級為高級行政主任。鄭女士於二零零三年獲得英國樸茨茅夫大學商業和金融榮譽文學士學位。鄭女士現為中國神農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20，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女士曾擔任Good Morning Limited（「**Good Morning**」，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於其解散前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之董事。Good Morning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根據當時通行之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291AA條透過取消註冊而解散。據鄭女士所深知及確信，Good Morning於其解散時具償債能力。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述披露者外，鄭女士並無於過去三年出任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資格或董事職位，且概無與任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權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有任何關連。除上述者外，鄭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

於本公佈日期，鄭女士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根據鄭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鄭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固定任期為三年。鄭女士之委任須根據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鄭女士之每年董事袍金為130,000港元，此乃參考鄭女士之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有關委任鄭女士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於林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彼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蔡永冠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替代林先生。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鄭女士將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代表董事會  
寰宇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小明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小明先生、洪祖星先生及林傑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永冠先生、林芝強先生及鄭露儀女士。